



协汇食品

NEEQ : 872310

荣成协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RongchengXieHui Foods.,Ltd

年度报告

— 2020 —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9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7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9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2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24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4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94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玉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晓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晓玲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 是 ☒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1、行业食品安全风险	调味品行业是国家推行各项食品安全标准和食品质量检验的重点行业之一,消费者及监管部门对食品安全的重视程度也越来越高。虽然公司已经建立起完整的食品安全保障体系,并在生产过程中严格执行食品安全生产规定,保障产品质量,防止出现食品安全事故,但若行业中出现因重大不当行为造成的严重食品质量问题,则可能导致整个行业形象和消费者购买信心受损,从而对行业持续增长产生一定抑制作用。 应对措施: 公司进行 HACCP 管理体系认证, 对产品生产过程进行危害分析, 确认关键控制点, 进行有效监控并制定相应的纠偏措施, 成立食品安全小组, 全面负责公司的食品安全, 定期进行体系的内部审核, 确保质量与食品安全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和有效性, 并不断持续改进。
2、市场风险	目前,国内复合调味品生产企业规模大小不等,质量良莠不齐,市场集中度相对较低,产品种类繁多。由于国内复合调味品巨大的消费市场和较高盈利水平,原规模较小的复合调味品企业可能突破技术、规模等壁垒或新的企业进入复合调味品行业,成为公司的潜在竞争者,公司可能面临激烈的行业竞争风

	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会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不断开发创新，研发新产品。
3、原材料价格变动风险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海带、牛油、蔬菜、辅料、添加剂等,由于最近几年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而产品销售价格的调整往往滞后于原材料价格的变化。因此,农副海产品价格上升将对本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按照“以销定产、以产订购”的模式经营，公司采购部、生产部和销售部之间做好协调沟通，保证原材料的成本和供货周期，加强对原材料价格走势的关注，针对主要原材料设置合理的安全库存，以防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
4、大客户依赖风险	2018-2020 年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4.49%、67.7%、66.90%，其中希杰(青岛)食品有限公司、ARIAKE JAPAN CO.,LTD 为公司主要客户,公司对上述客户 2018-2020 年的销售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1.33%、44.05%、47.65%,对大客户销售占比较高,存在一定的大客户依赖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未来拟在稳固与现有客户的合作关系的前提下，坚持进行市场和客户的不断开发，拓展新的销售区域和新的销售客户，未来有望减轻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降低客户集中风险。
5、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存在对外出口业务,主要向韩国、日本市场出口海带汁等产品,销售货款使用美元结算,存在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在保证与国外客户持续稳定的基础上，不断开拓国内市场，树立国内品牌，提高营销能力，扩大国内市场的影响力。公司未来将采取更加灵活的结算方式，建立专业化的风险管理措施。
6、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荣成泰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10,000,000 股,占股本总额的 99.01%,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于建洋通过荣成神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间接控制荣成泰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54.7475%股份,任荣成泰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能够在日常经营中有效控制荣成泰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方针和重大决策,系荣成泰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荣成泰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控股股东,于建洋在日常经营中能够有效控制公司的经营方针及重大决策,对公司拥有控制权,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虽然公司已经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但仍不能排除公司实际控制人可能会通过其拥有的控制权,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安排、关联交易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宜实施重大影响,从而有可能损害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管理上可能面临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应对措施：未来公司将确保三会合法合规运行，依法依规进行决策管理；确保公司决策依据充分、程序合法、风险可控。

7、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设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较长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同时,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不断扩大的经营规模将会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 提高决策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的效率和效果,建立有效的监督机构和监督程序并使监督机构有效履行职责,规范公司治理结构中各治理机关的权利制衡机制。
8、技术依赖风险	公司生产和销售的部分产品使用了威海合旋碧贸易有限公司提供的工艺配比技术。公司与威海合旋碧贸易有限公司就有偿使用上述技术签订《技术实施协议书》,并按照协议约定向对方支付技术服务费用。2018-2020 年公司支付技术服务费金额分别为 1,014,929.45 元、1,074,425.70 元、1,059,965.81 元,相应产品实现销售收入分别为 8,703,550.62 元、8,647,388.23 元、7,902,228.70 元,占当年销售收入比例分别为 46.27%、41.77%、40.86%。销售收入占比较高,公司存在一定的技术依赖风险。 应对措施: 随着的持续稳定发展,公司将不断加大对新产品的研发投入,实现新产品的投产,从而拓宽公司的产品线。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协汇食品、股份公司	指	荣成协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泰祥食品	指	荣成泰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神农实业	指	荣成神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希杰(中国)	指	希杰(中国)食品有限公司
HONEY BEE	指	HONEY BEE CO., LTD, HONEY BEE LTD. (合旒碧公司)
DATWA FINE	指	DATWA FINE CHEMICALS CO., LTD(大和化工公司)
HACCP	指	Hazards Analysis Critical Control Points, 即“危害分析和关键控制点”, 是国际共同认可和接受的食品安全保证体系, 主要是对食品中微生物、化学和物理危害的安全进行控制
CNAS	指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英文缩写为 CNAS)是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并授权的国家认可机构, 统一负责对认证机构、实验室和检查机构等相关机构的认可工作。它是在原中国认证机构国家认可委员会(CNAB)和中国实验室国家认可委员会(CNAL)基础上合并组成
复合调味品	指	用两种或两种以上的调味品配制, 经过特殊加工而成的调味品, 包括固态复合调味品、液态复合调味品等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指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行为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荣成协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章程	指	荣成协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荣成协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荣成协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荣成协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12 月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有限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文中凡未特殊说明，尾数合计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荣成协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RongchengXieHui Foods.,Ltd
证券简称	协汇食品
证券代码	872310
法定代表人	王玉亭

二、 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曲丹丹
联系地址	荣成市石岛峨石山路 7 号 2 号楼
电话	0631-7339819
传真	0631-7339819
电子邮箱	Xhgs9819@163.com
公司网址	Heeps://xiehuifood.1688.com
办公地址	荣成市石岛峨石山路 7 号 2 号楼
邮政编码	264309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财务部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9 年 11 月 24 日
挂牌时间	2017 年 11 月 8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14 食品制造业-C146 调味品、发酵食品制造-C1469 其他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
主要业务	水产品类浓缩汁、果蔬类调味汁、禽畜类调味汁、复合调味料的生产销售，经营备案范围内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食品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水产品类浓缩汁、果蔬类调味汁、禽畜类调味汁、复合调味料的生产销售，经营备案范围内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食品技术咨询服务。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连续竞价交易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1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荣成泰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于建洋），无一致行动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082698052231Q	否
注册地址	山东省荣成市石岛峨石山路7号2号楼	否
注册资本	10,1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东北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5号中商大厦四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东北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魏艳霞	牛司平		
	6年	6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1门701-704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9,341,087.24	20,700,943.77	-6.57%
毛利率%	22.02%	26.0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42,757.54	2,632,691.36	-30.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32,190.64	2,600,977.01	-29.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5.91%	9.0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5.87%	8.98%	-
基本每股收益	0.18	0.26	-30.77%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6,577,637.79	35,180,795.08	3.97%
负债总计	4,459,659.30	4,905,574.13	-9.0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117,978.49	30,275,220.95	6.0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18	3.00	6.0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2.19%	13.9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2.19%	13.94%	-
流动比率	563.24%	462.61%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8,021.82	4,644,643.47	-14.57%
应收账款周转率	392.54%	421.67%	-
存货周转率	197.88%	192.72%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97%	12.5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6.57%	9.88%	-
净利润增长率%	-30.00%	-12.26%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0,100,000	10,1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741.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1,741.00
所得税影响数	1,174.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566.90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新收入准则的执行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满足一

定条件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本公司依据新收入准则有关特定事项或交易的具体规定调整了相关会计政策。例如：合同成本、质量保证、主要责任人和代理人的区分、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额外购买选择权、知识产权许可、回购安排、预收款项、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处理等。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公司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本公司仅对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公司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2020 年 1 月 1 日)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将与销售商品及与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336,166.35
	预收款项	-379,867.98
	其他流动负债	43,701.63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负债	572,667.92
预收款项	-647,114.75
其他流动负债	74,446.83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系一家调味品研发、销售的生产企业。主营业务为调味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水产类浓缩汁、食用调味油、复合调味料、蔬菜浓缩汁等，公司产品主要用于高汤调味品食品生产中的鲜味添加剂及高档食盐制品的添加剂，主要客户是国内外高档调味品及食品生产制造企业。公司已通过 HACCP 体系认证。

公司销售模式：公司通过与行业中的龙头企业建立供应关系，不断扩大公司影响力。并通过阿里巴巴等电子商务平台线上展示，销售人员主动拜访、展会营销等多种方式获取客户，通过直接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的方式进行直接销售，主要市场包括中国、韩国、日本等国家。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变化。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3,165,200.74	35.99%	9,266,959.65	26.34%	42.07%
应收票据	-	-	50,628.24	0.14%	-100.00%
应收账款	4,372,833.69	11.95%	4,990,650.31	14.19%	-12.38%
存货	7,300,527.25	19.96%	7,944,039.17	22.58%	-8.10%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9,625,269.07	26.31%	10,589,210.72	30.10%	-9.10%

在建工程	-	-	-	-	-
无形资产	1,768,194.62	4.83%	1,815,830.48	5.16%	-2.62%
商誉	-	-	-	-	-
短期借款	-	-	-	-	-
长期借款	-	-	-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增加：本期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 13,165,200.74 元，较上期增加 42.07%，主要原因是本期应收款回收较及时。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9,341,087.24	-	20,700,943.77	-	-6.57%
营业成本	15,082,618.73	77.98%	15,300,666.37	73.91%	-1.43%
毛利率	22.02%	-	26.09%	-	-
销售费用	574,985.02	2.97%	553,202.24	2.67%	3.94%
管理费用	1,384,600.41	7.16%	1,608,459.90	7.77%	-13.92%
研发费用	-	-	-	-	-
财务费用	39,922.67	0.21%	-11,564.79	-0.06%	445.21%
信用	66,376.99	0.34%	-81,876.72	-0.40%	-181.07%

减 值 损 失					
资 产 减 值 损 失	-	-	-	-	-
其 他 收 益	4,741.00	0.02%	5,207.17	0.03%	-8.95%
投 资 收 益	-	-	-	-	-
公允 价 值 变 动 收 益	-	-	-	-	-
资 产 处 置 收 益	-	-	-	-	-
汇 兑 收 益	-	-	-	-	-
营 业 利 润	2,000,793.43	10.34%	2,834,324.81	13.69%	-29.41%
营 业 外 收 入	7,000.00	0.04%	30,031.00	0.15%	-76.69%
营 业 外 支 出	-	-	-	-	-
净 利 润	1,842,757.54	9.53%	2,632,691.36	12.72%	-30.00%

--	--	--	--	--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净利润：本期净利润较上期减少主要原因系新冠疫情影响，市场变化复杂，国内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产品材料成本增加、净利润减少。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8,809,786.01	20,427,171.61	-7.92%
其他业务收入	531,301.23	273,772.16	94.07%
主营业务成本	14,698,101.98	14,886,529.41	-1.27%
其他业务成本	384,516.75	414,136.96	-7.15%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贝类浓缩汁	1,273,047.15	831,396.43	34.69%	-46.71%	-42.96%	-11.04%
复合调味料	8,808,600.35	7,260,747.94	17.57%	5.04%	13.49%	-25.89%
海带浓缩汁	6,757,064.48	5,266,819.57	22.05%	-1.62%	9.33%	-26.14%
肉类浓缩汁	791,005.97	701,792.35	11.28%	-16.95%	-4.02%	-51.44%
蔬菜浓缩汁	495,297.24	399,774.07	19.29%	-64.46%	-70.67%	778.03%
鱼类浓缩汁	684,770.82	237,571.62	65.31%	56.53%	98.36%	-10.07%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本期销售产品种类相比去年同期有较大变动的原因是市场需要变动。

- 1、报告期内鱼类浓缩汁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56.53%，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 98.36%，主要原因是本期开发新客户，对此类产品的订单增加。
- 2、报告期内贝类浓缩汁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46.71%，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42.96% 主要原因：贝类浓缩汁系列产品出口订单居多，由于新冠疫情影响，出口订单急剧减少，导致收入减少。
- 3、报告期内蔬菜浓缩汁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64.46%，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70.67%。主要原因：由于新冠疫情影响，流失部分出口订单，导致收入减少。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希杰（青岛）食品有限公司	7,902,228.70	40.86%	否
2	HONEY BEE LTD	1,538,265.95	7.95%	否

3	ARIAKE JAPAN CO.,LTD	1,313,281.86	6.79%	否
4	荣成益新凯普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1,148,495.52	5.94%	否
5	DAIWA FINE CHEMICALS CO.,LTD	1,036,298.67	5.36%	否
合计		12,938,570.70	66.90%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献县本斋德利清真油脂有限公司	1,862,903.00	22.06%	否
2	大连庄荣水产品养殖专业合作社	787,014.00	9.32%	否
3	殷夕军	616,887.60	7.30%	否
4	宁德市宇洋工贸有限公司	577,436.20	6.84%	否
5	荣成市港西镇新状养殖场	367,025.00	4.35%	否
合计		4,211,265.80	49.87%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8,021.82	4,644,643.47	-14.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559.72	-405,339.13	75.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

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968,01.82 元，较上期 4,644,643.47 元降低 14.57%的主要原因是因为本期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期减少。

公司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0,559.72 元，上期为-405,339.13 元，变动原因为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出减少，公司现有硬件设施基本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销售、工作需要，公司在报告期内未进行集中采购。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的治理结构合理、稳定。公司在品牌、技术、管理市场等方面具备优势，能够为公司占据市场、持续经营创造优良条件。从业务上看，公司目前与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 2009 年成立以来连续 10 年盈利。公司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营良好，公司和全体员工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400,000.00	2,015,162.58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	130,000.00	354,538.86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4. 其他	-	-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3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0 年发生金额	2019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辅助材料/包装材料/服务费/交通运输费/检测费	2,400,000.00	2,337,664.56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调味品	130,000.00	104,875.87
合计	-	2,530,000.00	2,442,540.43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实际发生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金额为 2,015,162.58 元，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为 354,538.86 元，由于事先预计不充分导致实际发生的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金额超出年初预计金额 224,538.86 元，其中向关联方荣成宝达清真食品有限公司、荣成泰正食品有限公司销售牛肉、调味类产品等合计 253,671.66 元（含税）。

公司就超出预计部分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董事位正鹏、曲长进在荣成泰正食品有限公司、荣成宝达清真食品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担任董事，因此为关联董事，本议案回避表决。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 年 6 月 27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 年 6 月 27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2017 年 6 月 27 日，公司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并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履行情况：已严格履行承诺。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	-	-	-	-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0,100,000	100.00%	0	10,1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000,000	99.01%	0	10,000,000	99.01%
	董事、监事、高管	100,000	0.99%	0	100,000	0.99%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10,100,000	-	0	10,1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荣成泰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0	10,000,000	99.01%	10,000,000	0	0	0
2	王玉亭	100,000	0	100,000	0.99%	100,000	0	0	0
合计		10,100,000	0	10,100,000	100.00%	10,100,000	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前十名或持股 10%以上股东之前无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荣成泰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泰祥公司食品现持有威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3700006137722062)，注册资本 7500 万元，住所为山东省荣成市石岛渔岛路，法定代表人为于建洋，企业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未上市），经营范围：速冻调制食品、速冻面米食品、香辛料的加工与销售，从事货物仓储、货物运输中转仓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泰祥食品股权机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荣成神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106.0625	4,106.0625	54.7475	货币
2	烟台百乐海洋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1,912.5000	1,912.5000	25.5000	货币
3	雅博国际资本有限公司	1,481.4375	1,481.4375	19.7525	货币
合计		7,500.00	7,500.00	100	—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于建洋

于建洋，男，1965 年 6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5 年 7 月至 1989 年 12 月，任荣成邱家渔业公司貂厂厂长；1990 年 1 月至 1994 年 8 月，任荣成市水产养殖开发公司厂长；1994 年 9 月至 2004 年 9 月，任泰祥水产经理；2004 年 10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泰祥水产董事长兼总经理；2010 年 7 月至今，任泰祥食品董事长兼总经理。主要社会职务：第十届山东省政协委员、第十一届山东省政协委员。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王玉亭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1964 年 1 月	2020 年 7 月 6 日	2023 年 7 月 5 日
冯腾	董事	男	1981 年 6 月	2020 年 7 月 6 日	2023 年 7 月 5 日
邵仁东	董事	男	1982 年 1 月	2020 年 7 月 6 日	2023 年 7 月 5 日
曲常进	董事	男	1964 年 1 月	2020 年 7 月 6 日	2023 年 7 月 5 日
位正鹏	董事	男	1982 年 4 月	2020 年 7 月 6 日	2023 年 7 月 5 日
唐新成	监事	男	1963 年 5 月	2020 年 7 月 6 日	2023 年 7 月 5 日
黄兆海	监事	男	1980 年 5 月	2020 年 7 月 6 日	2023 年 7 月 5 日
张喜燕	监事	女	1983 年 5 月	2020 年 7 月 6 日	2023 年 7 月 5 日
刘晓玲	财务总监	女	1981 年 4 月	2020 年 7 月 6 日	2023 年 7 月 5 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任何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王玉亭	董事长兼总经理	100,000	0	100,000	0.99%	100,000	100,000
合计	-	100,000	-	100,000	0.99%	100,000	100,00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4			4
销售人员	1			1
技术人员	2			2
财务人员	2			2
质检人员	6		1	5
生产工人	9	1	1	9
员工总计	24	1	2	2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硕士		
本科	6	5
专科	5	5
专科以下	13	13
员工总计	24	2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重视人才培养，为员工提供可持续发展的机会指定年度培训计划及优秀人才培养计划，加强对全体员工的培训，公司定期对员工进行业务及管理技能的培训，全面提高原告的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力的保障。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向员工支付薪酬，为员工办理“五险一金”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公司离退休人员退休后，无需单位承担费用。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单位：股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改制完成后，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大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简称“三会”）制度。

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则、制度进行了深入学习，并承诺在公司实际运作中遵照执行。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股东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履行职责、规范运行。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亲属均符合上述法规及制度的有关规定，给所有的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

2020 年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金额的情况，但已通过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进行追认，未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除此之外，公司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以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程序和规则进行，根据各事项的审批权限，经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或股东大会的讨论、审议通过。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机构成员均依法运作，未出现重大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切实维护公司股东的利益，执行情况良好。

报告期内无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担保等事项。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修订一次,具体情况如下:

2020 年 5 月 13 日，经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公司章程修订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四章第二节第四十条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	第四章第二节第四十条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

供的任何担保； （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五）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者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按照 12 个月累计计算原则，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五）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者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第四章第三节第四十九条 对于监事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将予配合。董事会应当提供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	第四章第三节第四十九条 监事会或者股东依法自行召集股东大会的，挂牌公司董事会、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应当予以配合，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章第四节第五十二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本章程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召集人决定不将股东大会提案列入会议议程的，应当在该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解释和说明。	第四章第三节第五十二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并将该临时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除前款规定外，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召集人不得修改或者增加新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对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者不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提案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第四章第四节第五十三条 召集人将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将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各股东。公司在计算起始期限时，不应当包括会议召开当日。	第四章第四节第五十三条 召集人应当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将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公司在计算起始期限时，不应当包括会议召开当日。
第四章第四节第五十六条 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无正当理由，股东大会不应延期或取消，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不应取消。一旦出现延期或取消的情形，召集人应当在原定召开日前至少 2 个工作日通知各股东并说明原因。	第四章第四节第五十六条 股东大会通知发出后，无正当理由不得延期或者取消，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不得取消。确需延期或者取消的，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原定召开日前至少 2 个交易日公告，并详细说明原因。
第四章第四节第五十四条 股东大会的通知包括以下内容：（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会议期限；	第四章第四节第五十四条 股东大会通知中应当列明会议时间、地点、会议期限、提交会议审议

(二) 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和提案；(三) 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四) 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的股权登记日；(五) 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电话号码。股东大会通知和补充通知中应当充分、完整披露所有提案的全部具体内容。股权登记日与会议日期之间的间隔应当不多于 7 个工作日。股权登记日一旦确认，不得变更。	的事项和提案，并确定股权登记日。股权登记日与会议日期之间的间隔不得多于 7 个交易日，且应当晚于公告的披露时间。股权登记日一旦确定，不得变更。
第四章第五节 第六十六条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主持。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召开股东大会时，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大会无法继续进行的，经现场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大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	第四章第五节 第六十六条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主持。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监事会副主席主持；监事会副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主持。股东依法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召集人推选代表主持。召开股东大会时，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大会无法继续进行的，经现场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大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
第四章第五节第七十二条 召集人应当保证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召集人或其代表、会议主持人、记录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会议记录应当与现场出席股东的签名册及代理出席的委托书、网络及其他方式表决情况的有效资料一并保存，保存期限 10 年。	第四章第五节第七十二条 股东大会会议记录由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负责。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召集人或其代表、会议主持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并保证会议记录真实、准确、完整。会议记录应当与现场出席股东的签名册及代理出席的委托书、网络及其他方式表决情况的有效资料一并保存，保存期限 10 年。
第四章第六节第七十七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董事会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第四章第六节第七十七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 挂牌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有关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
第四章第六节第七十八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的决议中应载明非关联股东的表	第四章第六节第七十八条 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的，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全体股东均为关联方的除外。股东

决情况。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一）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与某股东有关联关系，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二）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宣布有关关联关系的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三）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四）关联事项形成决议，必须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半数以上通过；（五）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关系披露或回避，有关该关联事项的一切决议无效，重新表决。	大会的决议中应载明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 （一）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与某股东有关联关系，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 （二）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宣布有关关联关系的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 （三）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四）关联事项形成决议，必须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半数以上通过； （五）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关系披露或回避，有关该关联事项的一切决议无效，重新表决。
第四章第六节第八十一条 除累积投票制外，股东大会将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将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股东大会将不会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第四章第六节第八十一条 除累积投票制外，股东大会将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将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股东在股东大会上不得对同一事项不同的提案同时投同意票。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股东大会将不会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第五章第一节第九十三条 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一）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二）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5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5年；（三）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3年；（四）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3年；（五）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六）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届满的；（七）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违反本条规定选举、委派董事的，该选举、委派或者聘任无效。董事在任职期间出现本条情形的，公司解除其职务。	第五章第一节第九十三条 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一）《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二）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三）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四）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转公司规定的其他情形。违反本条规定选举、委派董事的，该选举、委派或者聘任无效。董事在任职期间出现本条情形的，公司解除其职务。
第五章第一节第九十八条 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	第五章第一节第九十八条 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

辞职报告。董事会将在 2 日内披露通知全体股东。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余任董事会应当尽快召集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董事填补因董事辞职产生的空缺。在股东大会未就董事选举作出决议以前，原董事仍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但该提出辞职的董事以及余任董事会的职权应当受到合理的限制。除前款所列情形外，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辞职报告，不得通过辞职等方式规避其应当承担的职责。董事会将在 2 日内披露通知全体股东。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余任董事会应当尽快召集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董事填补因董事辞职产生的空缺。在股东大会未就董事选举作出决议以前，原董事仍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但该提出辞职的董事以及余任董事会的职权应当受到合理的限制。发生上述情形的，公司应当在 2 个月内完成董事补选。除前款所列情形外，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第五章第二节第一百〇四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二）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三）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投资、除发行公司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的融资和委托理财方案； （四）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五）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六）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 （七） 制订发行公司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八）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九）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决定公司分支机构的设立或者撤销； （十） 选举公司董事会董事长； （十一）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 （十二） 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层其他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十三） 委派或者更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推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中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人选；推荐全资、控股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	第五章第二节第一百〇四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二）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三）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投资、除发行公司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的融资和委托理财方案； （四）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五）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六）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 （七） 制订发行公司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八）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九）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决定公司分支机构的设立或者撤销； （十） 选举公司董事会董事长； （十一）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 （十二） 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层其他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十三） 委派或者更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推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中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人选；推荐全资、控股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

(十四) 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五) 决定公司的风险管理体系，包括风险评估、财务控制、内部审计、法律风险控制，并对其实施进行监控； (十六) 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十七) 决定公司员工的工资、福利、奖惩政策和方案； (十八) 制订公司的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十九) 决定公司子公司的合并、分立、重组等事项； (二十) 决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 (二十一)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二十二) 听取公司总经理或受总经理委托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定期或不定期的工作汇报，批准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十三) 本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须经股东大会审议范围以外的公司对外担保事项； (二十四) 决定公司的大额资金调度、预算外费用支出、对外捐赠或赞助； (二十五) 决定公司为自身债务设定的资产抵押、质押事项； (二十六) 审议批准本章程规定须经股东大会审议范围以外的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二十七) 法律法规或本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作出前款决议事项，除第(六)、(八)、(十六)、(十八)、(二十三)项必须由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表决同意外，其余应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	(十四) 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五) 决定公司的风险管理体系，包括风险评估、财务控制、内部审计、法律风险控制，并对其实施进行监控； (十六) 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十七) 决定公司员工的工资、福利、奖惩政策和方案； (十八) 制订公司的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十九) 决定公司子公司的合并、分立、重组等事项； (二十) 决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 (二十一)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二十二) 听取公司总经理或受总经理委托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定期或不定期的工作汇报，批准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十三) 本章程第四十条规定须经股东大会审议范围以外的公司对外担保事项； (二十四) 决定公司的大额资金调度、预算外费用支出、对外捐赠或赞助； (二十五) 决定公司为自身债务设定的资产抵押、质押事项； (二十六) 审议批准本章程规定须经股东大会审议范围以外的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二十七) 法律法规或本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作出前款决议事项，除第(六)、(八)、(十六)、(十八)、(二十三)项必须由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表决同意外，其余应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
第五章第二节第一百二十一条 董事会应当对会议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董事和记录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出席会议的董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作出说明性记载。	第五章第二节第一百二十一条 董事会应当对会议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记录应当真实、准确、完整，出席会议的董事、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和记录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出席会议的董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作出说明性记载。
第六章第一百二十三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根据需要可以设副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由董事会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	第六章第一百二十三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根据需要可以设副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由董事会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

总监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总 监 为 公 司 高 级 管 理 人 员。 财务负责人作为高级管理人员，除符合前款规定外，还应当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第七章第一节第一百四十条 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或者监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	第七章第一节第一百四十条 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或者监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监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监事辞职应向监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 监事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或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的，辞职报告应当在下任监事填补因其辞职产生的空缺后方能生效。在辞职报告尚未生效之前，拟辞职监事仍应当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务。 除前款所列情形外，监事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监事会时生效，公司应当在 2 个月内完成补选。
第七章第一节第一百四十二条 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	第七章第一节第一百四十二条 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监事履行职责所需的有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第七章第二节第一百五十二条 监事会应当将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监事和记录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监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作出某种说明性记载。监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保存 10 年。	第七章第二节第一百五十二条 监事会应当将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 监事会会议记录应当真实、准确、完整 ，出席会议的监事和记录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监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作出某种说明性记载。监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保存 10 年。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5	2020 年 3 月 23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0 年

		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0年4月20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年6月1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提名王玉亭、冯腾、邵仁东、曲常进、位正鹏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2020年7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玉亭为董事长、聘任王玉亭为总经理、刘晓玲为财务总监； 2020年8月1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	4	2020年4月20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0年6月17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提名唐新成、黄兆海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2020年7月6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唐新成为第二届监事会主席； 2020年8月17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股东大会	3	2020年4月9日，召开了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合作伙伴）担任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0年5月13日召开了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0年7月6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玉亭、冯腾、邵仁东、曲常进、位正鹏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唐新成、黄兆海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股东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大的规定履行职责、规范。运行。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亲属均符合上述法规及制度的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荣成协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大的规定履行职责、规范。运行。董事会的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亲属均符合上述法规及制度的有关规定。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荣成协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大的规定履行职责、规范。运行。监事会的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亲属均符合上述法规及制度的有关规定。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在产、供、销、人、财、物等各方面均完全独立。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投资者管理制度》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进行了专门规定。《投资者管理制度》规定：信息披露人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主管负责人，行政财务部是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职能部门，由信息披露人负责领导，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日常事务。公司严格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的要求，通过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平等对待全体投资者，保障所有投资者享有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2018年4月26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年度报告编制及审批程序，确保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生重

大会计差错、重大信息遗漏等情况。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天运[2021]审字第 90415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1 门 701-704			
审计报告日期	2021 年 4 月 20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魏艳霞 6 年	牛司平 6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6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0 万元			

审计报告

中天运[2021]审字第 90415 号

荣成协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荣成协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汇食品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协汇食品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协汇食品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协汇食品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0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协汇食品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协汇食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协汇食品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协汇食品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协汇食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协汇食品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魏艳霞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牛司平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3,165,200.74	9,266,959.6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50,628.24
应收账款	五、3	4,372,833.69	4,990,650.3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4	270,394.36	326,508.0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5	9,558.00	9,879.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6	7,300,527.25	7,944,039.1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104,834.88
流动资产合计		25,118,514.04	22,693,499.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8	9,625,269.07	10,589,210.72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9	1,768,194.62	1,815,830.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0	65,660.06	82,254.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459123.75	12,487,295.51
资产总计		36,577,637.79	35,180,795.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1	3,334,007.31	4,144,108.4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2	572,667.92	336,166.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3	116,847.58	92,263.02
应交税费	五、14	351,689.66	247,334.67
其他应付款	五、15	10,000	42,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16	74,446.83	43,701.63
流动负债合计		4,459,659.30	4,905,574.1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459,659.30	4,905,574.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17	10,100,000	10,1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18	2,201,797.85	2,017,522.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19	19,816,180.64	18,157,698.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117,978.49	30,275,220.9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117,978.49	30,275,220.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577,637.79	35,180,795.08

法定代表人：王玉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晓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玲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营业总收入	五、20	19,341,087.24	20,700,943.77
其中：营业收入		19,341,087.24	20,700,943.7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五、20	17,411,411.80	17,789,949.41
其中：营业成本		15,082,618.73	15,300,666.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1	329,284.97	339,185.69
销售费用	五、22	574,985.02	553,202.24
管理费用	五、23	1,384,600.41	1,608,459.9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24	39,922.67	-11,564.7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五、25	4,741.00	5,207.1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26	66,376.99	-81,876.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00,793.43	2,834,324.81
加：营业外收入	五、27	7,000.00	30,031.00
减：营业外支出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07,793.43	2,864,355.81
减：所得税费用	五、28	165,035.89	231,664.4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42,757.54	2,632,691.3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42,757.54	2,632,691.3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42,757.54	2,632,691.3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42,757.54	2,632,691.3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42,757.54	2,632,691.3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6

法定代表人：王玉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晓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玲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338,466.25	22,142,980.8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3,684.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9	123,446.98	1,453,729.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61,913.23	23,650,394.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76,994.58	15,317,012.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76,958.52	1,838,911.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92,916.27	1,306,498.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9	1,247,022.04	543,328.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93,891.41	19,005,751.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8,021.82	4,644,643.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0,559.72	405,339.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559.72	405,339.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559.72	-405,339.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0,778.99	-28,014.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98,241.09	4,211,289.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66,959.65	5,055,670.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65,200.74	9,266,959.65

法定代表人：王玉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晓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玲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100,000.00								2,017,522.10		18,157,698.85		30,275,220.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100,000.00								2,017,522.10		18,157,698.85		30,275,220.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184,275.75		1,658,481.79		1,842,757.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42,757.54		1,842,757.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4,275.75		-184,275.75		

1. 提取盈余公积									184,275.75		-184,275.7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100,000.00								2,201,797.85		19,816,180.64		32,117,978.49

项目	2019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100,000.00								1,754,252.96		15,788,276.63		27,642,529.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100,000.00							1,754,252.96		15,788,276.63		27,642,529.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3,269.14		2,369,422.22		2,632,691.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32,691.36		2,632,691.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3,269.14		-263,269.14			
1．提取盈余公积								263,269.14		-263,269.1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100,000.00								2,017,522.10		18,157,698.85		30,275,220.95

法定代表人：王玉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晓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玲

三、 财务报表附注

荣成协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

荣成协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荣成泰祥水产食品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 24 日在荣成市工商局取得 371082200005551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公司章程、协议的规定,公司登记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荣成泰祥水产食品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1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00%。本次出资业经山东志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山志会内验字(2009)第 212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1 年 6 月 9 日,由于公司股东荣成泰祥水产食品有限公司更名为荣成泰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股东决定及修订后的章程规定,公司股东名称变更为荣成泰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不变。

2015 年 12 月 25 日,经公司股东决定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900.00 万元,由荣成泰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其中,荣成泰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00%。本次增资业经山东志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山志会内验字(2015)第 4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6 年 2 月 22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由王玉亭以货币出资,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010.00 万元,其中,荣成泰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9.01%,王玉亭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99%。本次增资业经山东志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山志会内验字(2016)第 6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7 年 11 月 8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公告显示,荣成协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协汇食品,证券代码:872310)挂牌申请获得批准,并于当日挂牌。

公司注册地址为荣成市石岛峨石山路 7 号 2 号楼,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1082698052231Q;法定代表人为王玉亭。

(二) 行业性质

本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食品制造业。

（三）经营范围

公司主要从事水产类浓缩汁、果蔬类调味料、禽畜类调味料、复合调味料的生产销售，经营备案范围内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食品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并基于以下第三点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评价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疑虑因素或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企业合并会计处理

本公司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确定为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两种类型。其会计处理如下：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1）一次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

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计量。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合并日时点按照新增后的持股比例计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权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作为比较数据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进行合并报表编制。对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增加的净资产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资本公积”项目。同时对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经确认损益、其他综合收益部分冲减合并报表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但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购买日的会计处理

(1) 一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但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同时，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之和作为合并成本，合并成本与购买日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或合并当期损益。

3、分步处置子公司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时，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具体原则：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具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会计处理方法如下：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将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后的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失去控制权之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原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

益。

对于失去控制权时的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原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将拥有实质性控制权的子公司、结构化主体以及可分割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抵销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七）合营安排

本公司将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确定为合营安排。参与方为共同控制的一方时界定为合营安排中的合营方，否则界定为合营安排中的非合营方。

合营安排根据合营方是否为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权利且承担相关负债义务，还是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划分为共同经营或合营企业两种类型。

1、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中非合营方比照上述合营方进行会计处理。

2、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及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债券投资、除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应付债券及股本等。

1、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公司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根据本附注三（二十三）-收入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1）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1）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

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的评价依据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

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4)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各类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其公允价值与实际利率下账面价值形成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参见本附注金融资产减值)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3)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指定

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3)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7、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等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票据外，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以下组合：

组 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为银行，信用风险较低。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参照“应收账款”组合划分。

②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以下组合：

组 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应收关联方的应收账款，信用风险较低。

按组合方式实施信用风险评估时，根据金融资产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以预计存续期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确认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A.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B.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	10%
2-3 年	20%
3-4 年	30%
4-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以下组合：

组 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账龄组合	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应收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参照应收账款。

④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于应收款项融资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融资外，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以下组合：

组 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 合 1	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较低。
组 合 2	商业承兑汇票，参照“应收账款”组合划分。

本公司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银行承兑汇票、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商业承兑汇票、应收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按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参照应收账款。

（5）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在其他综合收益

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8、金融资产的核销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核销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9、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1）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区分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定义及相关条件，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本公司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如为非衍生工具，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本公司将符合金融负债定义，但同时具备规定特征的可回售工具，或仅在清算时才有义务向另一方按比例交付其净资产的金融工具划分为权益工具。

除上述之外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2）相关处理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根据本附注 1 和 3 处理。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本公司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包含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成分，初始计量时先确定金融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包含非权益性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差额部分，确认为权益工具的账面价值。

（十一）套期工具

本公司套期保值业务分为公允价值套期和现金流量套期，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相同会计期间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在套期开始时，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至少载明了套期工具、

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价方法等内容。套期必须与具体可辨认并被指定的风险有关，且最终影响企业的损益；

2、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本公司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3、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应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企业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4、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既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以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

5、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套期工具为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以合同(协议)主要条款比较法作套期有效性预期性评价，报告期末以比率分析法作套期有效性回顾性评价。

(十二)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五五摊销法摊销。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三)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

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的确认标准：①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计划需获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③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公司将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资产负债表日单独列报为流动资产中“持有待售资产”或与划分持有待售类别的资产直接相关负债列报在流动负债中“持有待售负债”。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2）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

（3）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4）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或债务重组取得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分别采用权益法或成本法。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及所有者权益项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有控制的采用成本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两个或多个合营方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2）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股份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 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2）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3）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4) 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5) 其他能足以证明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	19.00-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六）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1）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3）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4）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十七）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1）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2）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3）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十八）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1）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

行相应的调整。（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1）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2）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确定。

4、内部研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本公司将开发阶段借款费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予以资本化，计入内部研发项目资本化成本。

（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长期资产主要指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资产。

1、长期资产减值测试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长期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

本公司在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考虑销售协议价格，其次如不存在销售协议价格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如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以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①其现金流量分别根据资产持续使用过程中以及最终处置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测算，主要依据公司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或预测数据，以及预测期之后年份的合理增长率为基础进行最佳估计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充分考虑历史经验数据及外部环境因素的变化等确定。②其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日与预测期间相同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

2、长期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长期资产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长期资产的减值准备。相应减值资产折旧或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每年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具体测试方法如下：

1）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损失；2）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包括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部分，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减值会计处理方法：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对各项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应当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抵减后各项资产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公允价值净额、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未能分摊的减值损失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进行分配。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车位使用费、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分类

本公司将为获取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确定为职工薪酬。

本公司对职工薪酬按照性质或支付期间分类为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职工薪酬会计处理方法

（1）短期薪酬会计处理：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会计处理：根据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制定章程或办法等，将是否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或设定受益计划两种类型。1）设定提存计划按照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2）设定受益计划采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会计处理。具体为：本公司将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折合为离职时点的终值；之后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会计处理：满足辞退福利义务时将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一次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会计处理：根据职工薪酬的性质参照上述会计处理原则进行处理。

（二十二）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三）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1、收入确认的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

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

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与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将产品按照协议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由购买方确认接收后,确认收入。购买方在确认接收后享有自行销售和使用产品的权利并承担该产品可能发生价格波动或毁损的风险。其中,国内配套销售收入在国内客户根据销售合同条款的规定领用并确认接收产品时予以确认;其他客户包括海外客户的销售收入,于产品按照协议合同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并由购买方确认接收后确认。

(2) 利息收入按照其他方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二十四)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

“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二十五）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拨款贴息、建设资金补贴款等。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

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七）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三十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新收入准则的执行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满足一定条件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本公司依据新收入准则有关特定事项或交易的具体规定调整了相关会计政策。例如：合同成本、质量保证、主要责任人和代理人的区分、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额外购买选择权、知识产权许可、回购安排、预收款项、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处理等。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公司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本公司仅对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公司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2020 年 1 月 1 日）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将与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336,166.35
	预收款项	-379,867.98

	其他流动负债	43,701.63
--	--------	-----------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负债	572,667.92
预收款项	-647,114.75
其他流动负债	74,446.83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6%、13%、1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应缴流转税税额	0.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说明：2019 年 3 月 21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布《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即增值税改革细则）。公告称，4 月 1 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以下称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6% 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13%；原适用 10% 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9%。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2019 年 1 月 17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其他事项

无。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0,704.88	21,197.26

银行存款	13,144,495.86	9,245,762.39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3,165,200.74	9,266,959.6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628.24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50,628.24

2、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的应收票据					
其中：组合 1					
组合 2					
合计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的应收票据	50,628.24	100.00			50,628.24
其中：组合 1	50,628.24	100.00			50,628.24
组合 2					
合计	50,628.24	100.00			50,628.24

3、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4、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无。

5、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的应收账款	4,585,473.94	100.00	212,640.25	4.64	4,372,833.69
其中：组合 1	4,231,463.00	92.28	212,640.25	5.03	4,018,822.75
组合 2	354,010.94	7.72			354,010.94
合计	4,585,473.94	100.00	212,640.25	4.64	4,372,833.69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的应收账款	5,268,917.55	100.00	278,267.24	5.28	4,990,650.31
其中：组合 1	5,176,291.26	98.24	278,267.24	5.38	4,898,024.02
组合 2	92,626.29	1.76			92,626.29
合计	5,268,917.55	100.00	278,267.24	5.28	4,990,650.31

2、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 组合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214,304.00	210,715.20	5.00
1—2 年	15,067.50	1,506.75	10.00
2—3 年	2,091.50	418.30	20.00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231,463.00	212,640.25	5.03

(2) 组合 2、按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33,685.20		
1—2 年	17,233.74		
2—3 年	3,092.00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54,010.94		

3、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547,989.20	4,860,982.99
1—2 年	32,301.24	394,209.00
2—3 年	5,183.50	13,725.56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585,473.94	5,268,917.55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希杰（北京）食品有限公司	2,469,894.51	53.86	123,494.73
ARIAKE JAPAN CO., LTD	462,028.17	10.08	23,101.41
青岛友客便利连锁管理有限公司	410,270.00	8.95	20,513.50
鞍山金典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50,780.00	3.29	7,539.00
中盐国本盐业有限公司	127,332.00	2.77	6,366.60
合计	3,620,304.68	78.95	181,015.24

（四）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0,977.79	85.42	313,805.42	96.11
1 至 2 年	30,028.97	11.11	8,342.50	2.56
2 至 3 年	9,387.60	3.47	4,258.22	1.30
3 年以上			101.88	0.03
合计	270,394.36	100.00	326,508.02	100.00

2、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按预付对象集中度汇总披露前五名预付款项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205,841.17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6.12%。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北京中恒创优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77,400.00	28.62	未到结算期
青岛农心食品有限公司	43,610.40	16.13	未到结算期
嘉兴艾博实业有限公司	43,000.00	15.90	未到结算期
上海宏圣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	12.94	未到结算期
青岛恒瑞泰贸易有限公司	6,830.77	2.53	未到结算期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未结算原因
合 计	205,841.17	76.12	—

(五)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9,558.00	60,629.30
合 计	59,558.00	60,629.30

1、应收利息

无。

2、应收股利

无。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50,000.00
备用金	9,550.00	10,000.00
代扣保险、公积金	8.00	629.30
合计	59,558.00	60,629.30

(2)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59,558.00	100.00	50,000.00	83.95	9,558.00
其中：组合 1	50,000.00	83.95	50,000.00	100.00	-
组合 2	9,558.00	16.05		-	9,558.00
合计	59,558.00	100.00	50,000.00	83.95	9,558.0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60,629.30	100.00	50,750.00	83.71	9,879.30

其中：组合 1	60,000.00	98.96	50,750.00	84.58	9,250.00
组合 2	629.30	1.04			629.30
合计	60,629.30	100.00	50,750.00	83.71	9,879.30

(4)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 组合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50,000.00	50,000.00	100.00
合计	50,000.00	50,000.00	100.00

2) 组合 2、按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逾期天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558.00		
1—2 年	5,000.00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9,558.00		

(5)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558.00	5,629.30
1—2 年	5,000.00	5,000.00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50,000.00	50,000.00
合计	59,558.00	60,629.30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荣成市财政局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5 年以上	83.95	50,000.00
张浩	备用金	5,000.00	1-2 年	8.40	

曲丹丹	备用金	4,550.00	1 年以内	7.64	
代扣住房公积金		8.00	1 年以内	0.01	
合计		59,558.00		100.00	

（六）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31,074.40		2,031,074.40	1,797,391.44		1,797,391.44
在产品	692,847.37		692,847.37	3,748,653.37		3,748,653.37
库存商品	4,576,605.48		4,576,605.48	2,397,994.36		2,397,994.3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 产						
合 计	7,300,527.25		7,300,527.25	7,944,039.17		7,944,039.17

2、公司期末对存货进行检查，未发现存在减值迹象。

3、公司存货期末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七）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04,137.33
预缴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697.55
合 计		104,834.88

（八）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9,625,269.07	10,589,210.7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9,625,269.07	10,589,210.72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706,974.37	6,775,318.00	179,960.47	427,341.76	16,089,594.60
2. 本期增加金额		10,619.46	82,300.88		92,920.34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1) 购置		10,619.46	82,300.88		92,920.34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88,495.58			88,495.58
(1) 处置或报废		88,495.58			88,495.58
4. 期末余额	8,706,974.37	6,697,441.88	262,261.35	427,341.76	16,094,019.3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448,150.10	2,630,723.99	166,304.33	255,205.46	5,500,383.88
2. 本期增加金额	417,924.00	549,660.72	11,110.59	73,564.97	1,052,260.28
(1) 计提	417,924.00	549,660.72	11,110.59	73,564.97	1,052,260.28
3. 本期减少金额		83,893.87			83,893.87
(1) 处置或报废		83,893.87			83,893.87
4. 期末余额	2,866,074.10	3,096,490.84	177,414.92	328,770.43	6,468,750.2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840,900.27	3,600,951.04	84,846.43	98,571.33	9,625,269.07
2. 期初账面价值	6,258,824.27	4,144,594.01	13,656.14	172,136.30	10,589,210.72

(九)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29,520.00	94,593.87	2,224,113.87
2、本期增加金额		7,639.38	7,639.38
(1) 购置		7,639.38	7,639.3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129,520.00	102,233.25	2,231,753.25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40,279.29	68,004.10	408,283.39
2、本期增加金额	42,820.92	12,454.32	55,275.24
（1）计提	42,820.92	12,454.32	55,275.24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83,100.21	80,458.42	463,558.6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46,419.79	21,774.83	1,768,194.62
2、期初账面价值	1,789,240.71	26,589.77	1,815,830.48

（十）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2,640.25	65,660.06	329,017.24	82,254.3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合计	262,640.25	65,660.06	329,017.24	82,254.31

（十一）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2,635,292.2	3,851,752.47
服务费	537,180.78	237,790.77
修理费	112,537.72	30,000.00
运输费	48,996.61	24,565.22
合 计	3,334,007.31	4,144,108.46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3、应付账款期末前五名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比例 (%)
威海天有海鲜酿造食品有限公司	材料款	321,819.99	2-3 年	9.65
威海天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242,629.69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7.28
献县本斋德利清真油脂有限公司	材料款	238,000.00	1 年以内	7.14
荣成市盛泽贸易有限公司	材料款	204,169.50	1 年以内、1-2 年	6.12
荣成泰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东山车间	材料款	119,894.44	1 年以内	3.60
合计		1,126,513.62	—	33.79

(十二)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572,667.92	336,166.35
合计	572,667.92	336,166.35

本期合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变动

项 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烟台汇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7,964.60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安排发生变化
威海天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29,927.15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安排发生变化
北京吉美特食品有限公司	102,584.07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安排发生变化
青岛尚众源食品有限公司	80,893.81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安排发生变化
莱阳日生健康食品有限公司	14,150.44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安排发生变化
合 计	535,520.07	

(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2,263.02	1,878,629.20	1,854,044.64	116,847.5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716.29	20,716.29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2,263.02	1,899,345.49	1,874,760.93	116,847.58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940.00	1,482,805.71	1,477,568.71	32,177.00
2、职工福利费		256,802.45	256,802.45	
3、社会保险费		60,994.42	60,994.42	
其中：医疗保险费		60,404.94	60,404.94	
工伤保险费		589.48	589.48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44,541.60	44,541.6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5,323.02	33,485.02	14,137.46	84670.58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92,263.02	1,878,629.20	1,854,044.64	116,847.58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9,588.10	19,588.10	
2、失业保险费		1,128.19	1,128.1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0,716.29	20,716.29	

（十四）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4,543.50	
企业所得税	237,065.77	212,119.03
个人所得税	354.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173.41	
房产税	22,756.64	22,756.64
教育费附加	8,217.18	
土地使用税	11,955.20	11,955.20
印花税	776.3	503.8
其他税费	6,847.65	
合计	351,689.66	247,334.67

（十五）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000.00	42,000.00
合 计	10,000.00	42,000.00

1、应付利息

无

2、应付股利

无

3、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10,000.00	42,000.00
合 计	10,000.00	42,00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十六)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待转销项税额	74,446.83	43,701.63
合 计	74,446.83	43,701.63

注：根据新收入准则，预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时涉及增值税部分调整至其他流动负债。

(十七) 股本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100,000.00						10,100,000.00

(十八)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17,522.10	184,275.75		2,201,797.85
任意盈余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 计	2,017,522.10	184,275.75		2,201,797.85

注：本期增加金额按税后净利润 10%计提。

(十九)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157,698.85	15,788,276.6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157,698.85	15,788,276.6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42,757.54	2,632,691.3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4,275.75	263,269.1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816,180.64	18,157,698.85

（二十）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809,786.01	14,698,101.98	20,427,171.61	14,886,529.41
其他业务	531,301.23	384,516.75	273,772.16	414,136.96
合 计	19,341,087.24	15,082,618.73	20,700,943.77	15,300,666.37

（2）营业收入（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内	15,457,563.43	14,322,113.66
国外	3,883,523.81	6,378,830.11
合计	19,341,087.24	20,700,943.77

（3）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

本期发生额			
产品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贝类浓缩汁	1,273,047.15	831,396.43	441,650.72
复合调味料	8,808,600.35	7,260,747.94	1,547,852.41
海带浓缩汁	6,757,064.48	5,266,819.57	1,490,244.91
肉类浓缩汁	791,005.97	701,792.35	89,213.62
蔬菜浓缩汁	495,297.24	399,774.07	95,523.17
鱼类浓缩汁	684,770.82	237,571.62	447,199.20
合计	18,809,786.01	14,698,101.98	4,111,684.03

上期发生额			
产品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贝类浓缩汁	2,389,118.78	1,457,449.70	931,669.08
复合调味料	8,386,059.42	6,397,692.29	1,988,367.13
海带浓缩汁	6,868,519.41	4,817,440.65	2,051,078.76
肉类浓缩汁	952,432.42	731,219.33	221,213.09
蔬菜浓缩汁	1,393,570.06	1,362,960.26	30,609.80
鱼类浓缩汁	437,471.52	119,767.18	317,704.34
合计	20,427,171.61	14,886,529.41	5,540,642.20

（4）销售前五名

本期发生额		
客户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希杰（北京）食品有限公司	6,676,401.05	34.52
HONEY BEE LTD.	1,538,265.95	7.95
ARIAKE JAPAN CO.,LTD	1,313,281.86	6.79
希杰（青岛）食品有限公司	1,225,827.65	6.34
荣成益新凯普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1,148,495.52	5.94
合 计	11,902,272.03	61.54

（二十一）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3,236.72	108,604.48
教育费附加	44,244.33	46,544.7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9,496.21	31,029.85
房产税	91,026.56	91,026.56
土地使用税	47,820.80	47,820.87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7,374.05	7,757.46
印花税	6,086.30	6,401.68
合 计	329,284.97	339,185.69

（二十二）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2,412.04	44,472.56
运输费	449,679.03	421,352.46
物料消耗	36,592.72	39,755.69
业务宣传费	15,537.67	16,309.43
化验费	1,500.00	2,830.19
代理费	12,335.28	22,161.42
其他	6,928.28	6,320.49
合 计	574,985.02	553,202.24

（二十三）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94,481.61	797,925.26
差旅费	32,449.77	95,118.71
保险费	14,323.75	14,080.42
折旧、摊销费	95,808.11	55,423.72
业务招待费	54,783.2	90,223.12
办公费	84,640.42	7,442.00
租赁费	16,656.08	24,599.68
中介服务费	313,895.92	448,206.54
其他	77,561.55	75,440.45
合 计	1,384,600.41	1,608,459.90

（二十四）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5,799.80	3,834.54
汇兑损益	30,778.99	-28,014.86
其他	14,943.48	20,284.61
合计	39,922.67	-11,564.79

（二十五）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税手续费返还		325.17
稳岗补贴	4,741.00	4,882.00
合计	4,741.00	5,207.17

（二十六）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5,626.99	-56,624.22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50.00	-25,252.50
债权投资信用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合 计	66,376.99	-81,876.72

（二十七）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接受捐赠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7,000.00	30,031.00	7,000.00
其他			
合计	7,000.00	30,031.00	7,000.00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水肥一体化补贴	1,4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创新先进企业奖	5,600.00		与收益相关
资质认证补贴		1,731.00	与收益相关
设备补贴		28,3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000.00	30,031.00	

（二十八）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8,441.64	252,133.6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594.25	-20,469.18
合计	165,035.89	231,664.45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007,793.4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0,779.3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256.5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165,035.89

（二十九）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5,799.80	3,834.54
政府补助	11,741.00	35,238.17
往来款及其他	105,906.18	1,414,656.84
合计	123,446.98	1,453,729.55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销售及管理费用	1,195,476.85	305,174.46
财务费用手续费	14,943.48	20,284.61
支付的往来及其他	36,601.71	217,869.46
合计	1,247,022.04	543,328.53

（三十）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42,757.54	2,632,691.36
加：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66,376.99	81,876.72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52,260.28	1,127,146.53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无形资产摊销	55,275.24	54,639.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01.7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778.99	-28,014.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594.25	-20,469.1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3,511.92	-9,649.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91,256.81	-456,672.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79,875.69	1,263,095.3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8,021.82	4,644,643.4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165,200.74	9,266,959.6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266,959.65	5,055,670.1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98,241.09	4,211,289.48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165,200.74	9,266,959.65
其中：库存现金	20,704.88	21,197.2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144,495.86	9,245,762.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65,200.74	9,266,959.6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三十一）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库存现金			
其中：美元	987.00	6.5249	6,440.08
日元	119,615.00	0.0632	7,563.97
韩币	950,680.00	0.0060	5,701.23
银行存款			
其中：美元	131,374.94	6.5249	857,208.35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70,810.40	6.5249	462,030.78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1,920.81	6.5249	77,782.12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保证公司必要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金融工具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具体内容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大中型上市银行，在正常经济环境下，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客户的赊销信用风险，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为订单定制生产，收取部分预收款后再安排采购及生产，并通过以下管理制度降低赊销信用风险。对于大部分客户收款后发货，仅对具有一定规模，信用状况良好，具有较好的长期合作关系，评估后经批准的客户，根据情况给予合理的信用额度和信用期限。并采取措施，由不同业务部门专人跟踪管理，确保公司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对于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公司主要通过备用金管理、逐笔款项授权、定期检查清收管理，确保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和信用风险控制合理范围。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等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财务部管理和控制，综合运用债权信用管理、各种融资途径、争取供应商较长的信用期限和信用额度，保证公司在所有合理运营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防止发生流动性风险。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荣成泰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荣成市	食品加工	7,500.00	99.01	99.01

注：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于建洋。

（二）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无子公司。

（三）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无合营或联营企业。

（四）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备注
荣成朝舞商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荣成东润农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荣成宝竹肉食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荣成泰祥融金仓储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荣成加乘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荣成久莹食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荣成泰正食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荣成合德隆食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荣成汇英食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荣成和汇食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荣成正海水产食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荣成汇锦食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荣成泰明食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泰祥集团孵化器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荣成泰广进出口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汕头市志远水产食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海南高远食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北京太阳海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荣成泰祥服务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荣成泰斗健康产业园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威海泰祥服务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荣成泰正藤光食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孙公司	

荣成宝达清真食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孙公司	
东山泰旺食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孙公司	
荣成神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荣成栋梁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荣成泰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荣成市朝舞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荣成时新水产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荣成皇朝马汉外贸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东时进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青岛燕泰富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荣成神农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威海蜜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王玉亭	董事长、总经理	
唐新成	监事	
邵仁东	董事	
曲常进	董事	
刘晓玲	财务负责人	
黄兆海	监事	
冯腾	董事	
张喜燕	监事	
位正鹏	董事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金额
荣成宝竹肉食品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21,396.33	28,102.75
荣成汇英食品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6,489.01	8,779.54
荣成泰正食品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1,070.77
荣成加乘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47,532.21	63,686.90
泰祥集团孵化器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114,841.20	226,189.74
荣成和汇食品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2,431.19	992.41
荣成东润农业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40,198.14	77,750.53
荣成合德隆食品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21,623.07	215,364.50
荣成久莹食品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116,826.85	139,933.49
荣成宝达清真食品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78,302.82
荣成神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6,096.46	13,752.55
荣成泰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1,637,228.12	1,248,798.93
荣成皇朝马汉外贸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40,050.00
荣成神农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17,465.74
山东时进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176,911.34
威海蜜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283.19
荣成汇锦食品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229.36
荣成泰明食品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500.00	
合计		2,015,162.58	2,337,664.5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荣成宝竹肉食品有限公司	调味品等	6,468.23	7,354.43
荣成汇英食品有限公司	调味品等		4,203.79
荣成泰正食品有限公司	调味品等	71,899.68	5,574.44
荣成正海水产食品有限公司	调味品等	17,906.19	15,244.46
泰祥集团孵化器有限公司	调味品等	459.03	
荣成和汇食品有限公司	调味品等	40,859.92	26,108.49
荣成合德隆食品有限公司	调味品等	8,300.58	2,972.09
荣成久莹食品有限公司	调味品等	129.56	6.64
荣成神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调味品等	5,550.25	1,499.85
荣成泰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调味品等	18,993.98	17,795.91
荣成皇朝马汉外贸综合服务 有限公司	调味品等		20,675.12
汕头市志远水产食品有限公 司	调味品等	698.23	1,214.16
荣成汇锦食品有限公司	调味品等	120.70	2,226.49
荣成东润农业有限公司	调味品等	1,380.53	
荣成宝达清真食品有限公司	调味品等	181,771.98	
合并		354,538.86	104,875.87

2、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荣成宝竹肉食品有限公司	1,188.00		8,310.50	
应收账款	荣成汇英食品有限公司			2,110.00	
应收账款	荣成泰正食品有限公司	78,246.64		3,268.00	
应收账款	荣成正海水产食品有限公司	37,460.24		17,226.24	
应收账款	泰祥集团孵化器有限公司			15,127.56	
应收账款	荣成和汇食品有限公司			28,501.00	
应收账款	荣成合德隆食品有限公司	9,379.66		2,881.15	
应收账款	荣成久莹食品有限公司	653.90		507.50	
应收账款	荣成宝达清真食品有限公司	49,020.30			
应收账款	荣成泰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342.00		9,500.80	
应收账款	荣成皇朝马汉外贸综合服务 有限公司	50,210.20		3,023.60	
应收账款	青岛燕泰富贸易有限公司	250.00		250.00	
应收账款	荣成汇锦食品有限公司			1,265.94	
应收账款	荣成东润农业有限公司	1,56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荣成汇英食品有限公司		2,377.90
应付账款	荣成加乘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7,041.29	53,328.10
应付账款	泰祥集团孵化器有限公司	11,064.00	209,519.08
应付账款	荣成东润农业有限公司	29,753.00	58,130.88
应付账款	荣成合德隆食品有限公司	74,866.00	141,058.50
应付账款	荣成久莹食品有限公司	8,257.92	22,557.87
应付账款	荣成神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094.00
应付账款	荣成泰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26,897.22	524,683.01
应付账款	荣成泰正食品有限公司		163.75
应付账款	荣成汇锦食品有限公司		250.00
应付账款	山东时进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38,798.00	75,165.00
应付账款	荣成和汇食品有限公司		1,120.80
应付账款	荣成宝竹肉食品有限公司		14,600.00
应付账款	荣成皇朝马汉外贸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5,213.20	14,295.86
应付账款	荣成正海水产食品有限公司	111.19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的承诺事项

无。

（二）或有事项

无。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二）利润分配情况

无。

（三）销售退回情况

无。

（四）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二）其他需披露的重要事项

无。

十三、补充资料

（一）非经常性损益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741.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项目	金额	说明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1,741.00	
所得税影响额	1,174.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0,566.90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1	0.18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7	0.18	0.18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决议批准。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荣成协汇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0 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办公室